

友谊县财政局文件

友财采〔2023〕52号

友谊县财政局关于转发《双鸭山市政府采购评标定标分离试点定标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的通知

县直各单位、各政府采购供应商、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现将友谊县财政局关于转发《双鸭山市政府采购评标定标分离试点定标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双财发[2023]66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严格遵照文件要求执行。

附件:《双鸭山市政府采购评标定标分离试点定标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



双鸭山市财政局文件

双财发〔2023〕66号

双鸭山市财政局关于发布《双鸭山市政府采购 评标定标分离试点定标操作指引（试行）》 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市直各预算单位，市政府采购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政府采购社会代理机构：

为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领域“放管服”改革，稳步推进政府采购“评定分离”试点工作，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双鸭山市政府采购评标定标分离试点定标操作指引（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此页无正文)



双鸭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7月10日印发

双鸭山市政府采购评标定标分离试点定标 操作指引（试行）

第一条 定义。“评定分离”是指将评标和定标分为两个环节。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方法开展独立评审；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方法，组建定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第二条 适用范围。本指引适用于全市开展“评定分离”改革试点的政府采购项目。

第三条 定标原则。采购人应当按照充分竞争、优质优价的原则，综合考虑信用、履约、报价等因素，择优选择合适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第四条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原则上为3名，具体数量在招标文件中明确，中标候选人原则上不标明排序。

第五条 定标核查。采购人在定标会议前可以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定标核查。核查内容应在招标文件中予以明确，应包括信用信息、受贿行贿情况、履约能力等内容，以及采购人认为需要核查的其他内容。

第六条 考察、质询。采购人在定标会议前可以对中标候选人进行考察、质询，并出具考察、质询报告作为定标要素之一。招标文件中应明确是否需要中标候选人进行考察、质询，以及考察的内容。

第七条 组建定标委员会。定标委员会由采购人负责组建，成员数量为5人及以上单数。定标委员会设组长，组长由采购人确定，原则上由采购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担任，其他成员从备选人员名单中随机抽取产生。

备选人员应具备政府采购方面的管理经验或专业技术能力，原则上从采购人中产生。备选人员数量不得少于定标委员会成员数的2倍，数量不足的，可从采购人上下级单位或受采购人委托的专业人员中产生，备选人员名单确定需经采购人“三重一大”审议通过。

第八条 定标委员会成员回避。定标委员会成员与中标候选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回避。采购人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定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回避的具体情形。

第九条 定标要素。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确定定标要素及其内容，并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定标要素应参考评标委员会评审意见、定标核查情况、质询或考察报告（若定标会议前开展了考察、质询），此外，还可以参考以下要素：

1. **价格因素**：主要包括商务报价高低、报价的合理性、不平衡报价情况等；

2. **企业实力**：主要包括企业规模、资质等级、专业技术人员规模、近几年的账务状况、过往业绩（含业绩影响力，难易程度）等；

3. **企业信誉**：主要包括企业信用评分、过往业绩履约情况、采购单位履约评价等；

4. **投标方案**：主要包括技术标情况、商务情况等；

5. 采购人认为需考量的其他要素。

第十条 定标会议。定标会议原则上应于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后5日内召开。定标会议必须在代理机构场所进行，并全程录音录像。定标委员会是否需要在投票前对中标候选人及其项目负责人进行面询，以及面询的内容，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并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第十一条 定标办法。定标办法采用票决方式，具体方式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定标委员会成员投票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票规则独立行使投票权；投票采用记名方式并需注明投票理由。定标委员会原则上采取以下方式之一确定中标人：

1. 直接票决法：通过投票，取票数最多且超过半数的为中标人。若中标候选人票数均未超过半数的，取票数前2名再次票决确定中标人。因并列无法确定前2名时，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明确产生的相关办法。

2. 逐轮票决法：通过投票，每轮淘汰1名票数最少的中标候选人，最终确定中标人。票数最少中标候选人出现并列时，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明确产生的相关办法。

采购人根据项目需要采用其他定标方式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并经财政监督部门同意。

中标候选人出现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其余中标候选人等情况时，应在定标报告中阐述具体理由。

第十二条 定标结果公告和备案。定标结束后，采购人应当及时将定标结果（中标结果）进行中标公告。

采购人应当将定标报告作为《招政府采购情况书面报告》的内容之一，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报送财政监督部门。采购人应对定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第十三条 保密要求。采购人、定标委员会成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应当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外透露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考察或质询报告、中标人推荐以及与定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定标投票表、过程记录、录音录像等书面或影音资料均由采购人统一密封保存，定标会议结束后，采购人及时将定标档案交由代理机构保存。

第十四条 监督管理。招标人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建立完善定标机制和内控制度，将“评定分离”纳入本单位“三重一大”审议事项范围，对整个招标和定标过程负责。招标人的纪检监察部门要对定标全过程进行监督。

- 附件：1. 定标委员会组建情况登记表（示例）
2. 定标会议主要议程（示例）
3. 承诺书（示例）
4. 定标委员会成员定标投票表（示例）
5. 定标委员会定标投票统计表（示例）
6. 定标报告（示例）

附件1

定标委员会组建情况登记表（示例）

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项目名称					
定标时间					
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要求					
定标委员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抽取情况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招标代理机构（签字/时间）：					

抽取人（签字/时间）：

纪检监察部门监督人员（签字/时间）：

附件 2

定标会议主要议程（示例）

1. 定标委员会组长宣读定标委员会组建情况及组长、成员、宣读定标纪律，定标委员会成员签订承诺书。

2. 招标项目负责人向定标委员会介绍项目情况、招标情况、评标情况。如已对中标候选人进行考察、质询的，还应介绍考察、质询情况。同时提供相关资料（包括：招标文件、开标记录、评标报告、定标要素的基本情况表、涉及定标的其它资料）。

3. 如招标文件规定需要面询的，定标委员会需对中标候选人进行面询。

4. 投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票规则进行投票。

5. 唱票。唱出定标委员会成员投票结果及投票理由。

6. 定标。根据定标结果形成书面定标报告。

附件 3:

承诺书（示例）

我自愿担任本项目的定标委员会委员，在此郑重承诺：

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等相关法律及有关部门关于政府采购的法规、规章，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和他人利益。

2. 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独立、负责地为本项目提供真实、可靠合理的定标意见，并对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 履行相关保密义务，不透漏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中标人推荐以及与定标有关的其他情况，保守定标过程中所有商业秘密。

4. 遵守定标纪律，不私下接触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不收受他人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自觉抵制定标过程中的额一切不正当要求。

5. 严格遵守定标委员会成员回避制度，当发现自己与投标人有隶属关系、合作经营关系以及其他利益关系时，绝不隐瞒，主动回避。

6. 自觉抵制招标违法违规行为，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的调查取证工作。

7. 自觉服从监督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本人愿意接受有关行政机关依法做出的任何行政处罚和处分。

承诺人：

承诺日期：

定标委员会成员定标投票表（示例）

项目名称	
定标办法	
中标候选人	
定标要素	(请按招标文件要求选择)
	1. 价格因素
	2. 企业实力
	3. 企业信誉
	4. 投标方案优劣
	5. 拟派团队能力与水平
	6. 定标核查情况
	7. 质询或考察报告
	8. 评标委员会评审意见
9. 招标人认为需要考量的其他要素	
推荐中标理由	

定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日期：

附件5

定标委员会投票统计表（示例）

定标委员会成员 中标候选人				备注
得票数	票	票	票	
确定中标人				
定标委员会 （签名）				

附件 6

定 标 报 告

(参考模板)

项目名称 (编号):

项目预算金额: 元 采购方式:

定标时间及地点:

定标委员会成员及职务: (XXX、XXX)

定标流程:

- 1. 定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
 - 2. 对候选中标供应商的讨论意见
 - 3. 表决情况
-

定标结果:

定标委员会成员 (签名):

附件: 会议纪要 (如有)。